

证券代码：600671

证券简称：*ST 目药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47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6 月 3 日通过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因审议事项紧急，公司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监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，召集人在会议上作出了说明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德胜先生主持，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书面表决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有关规定，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，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。

因此，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。同时，监事会敦促公司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，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，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48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6 月 5 日